

書叢學自年青

觀生人的學哲新

蒼 繩 胡



行發  書活生海

書叢學自年青

觀生人的學哲新

著 編 胡

行發店書活生海上

月四年七十二國民華中

書叢學自年青
觀生人的學哲新

分伍角叁價實册每
費寄加附埠外

印刷者

發行者

著者

生活印刷所

上海福州路三八四號
生活書店
漢口交通路六十三號

胡

編

印翻准不有所權版

版初月二年六十二國民華中
(粵)版四月四年七十二國民華中

自序

一九二三年，中國思想界，對於人生觀問題有過一次轟轟烈烈的大論戰。論戰的一方面是主張「科學的人生觀」的丁文江，唐鉞，吳稚暉……諸位先生；另一方面是「死抱着」「玄學的人生觀」的張君勱張東蓀……諸位先生。這一番論戰的結果是什麼呢？主張科學的人生觀的諸位先生自以爲已經得到了最後的勝利；但是僅僅靠了機械的自然科學觀是並不能把「玄學的人生觀」澈底戰敗的，事實上，科學的人生觀對於近十年來的青年的生活實踐何嘗有幾分幫助，而主張科學的人生觀的先生們自己有時還不自覺地跌到了玄學的泥沼裏去。

要能夠真正戰敗「玄學的人生觀」，而且要能批判地接受「科學的人生觀」中的積極成分，而且克服牠的錯誤的成分，這種人生觀顯然要把牠的理論的基礎建築在新哲學上面——我們就在這樣的意義上，提出我們的人生觀。

但是我寫這本書的主要原因，並不是爲了要結算十多年前的那一筆老賬，因此在這本書中並沒有直接批判到那一次的論戰。我所最希望的是，這本書能夠對於青年讀者們的生活實踐有相當的作用，幫助他們更結實地，更合理地處理身邊的一切事情，渡過這個艱難的年頭。固然我知道，這本匆促寫成的小書，未必真能給讀者那麼大的好處，但是只要我的希望能達到一分兩分，也是我的極大的喜悅了。

因爲這本書是拿新哲學做根據，拿生活的實踐做中心的，所以在有些

部分就不能不講得簡略一點。例如對於人生活動中的生理的基礎和社會的基礎，就是應當更多地說明的。但是爲了要留下充足的篇幅給最後的三章，使本書在正面提出「新哲學的人生觀」時能夠較具體地說明一切，所以在旁的部分的簡略，只好請讀者們原諒了。

這書的原稿承盧起先生細細看過一遍，使我能夠把這書弄得比較像樣了一點，這是應該感謝他的。但是倘然在書中仍有不妥之處，那當然還是要由我個人負責的。我誠意地等待讀者的批評。

胡繩 一九三七年一月二十日

目次

自序

第一章 人・人生・人生觀

一 「自然的人」和「生理的人」

二 人生的活動

三 人生觀

第二章 哲學和人生觀

一 哲學和生活

二 舊哲學怎樣處理人生觀問題

三 新哲學怎樣處理人生觀問題

第三章

觀念論和機械論的人生觀

卷

一 現代人的各種人生觀

二 虛無主義的人生觀

三 享樂主義的人生觀

四 定命論的人生觀

五 厭世主義的人生觀

第四章

人生的意義和價值(上)

卷

一 偶然性和必然性

二 可能性和現實性

三 人類的自由

第五章 人生的意義和價值(下)

一三

一 自我和不朽

二 悲觀和樂觀

第六章 人生中的客觀標準

一四

一 人生中的「好」

二 真理的認識

三 結論

第一章 人・人生・人生觀

一「自然的人」和「社會的人」

人是什麼？這問題好像是用不着解決的。但是常常有些問題，儘管看似簡單，但是若要尋根究底地一追問，就會覺得不是那麼容易解決了。譬如文學是什麼，科學是什麼，解決這些問題，在各種百科辭典裏面，在各種文學概論，各種科學概論裏面正不知有多少答案。「人是什麼」的問題比較起來還沒有那麼樣的困難，但是答案的分歧却也不少。

要給一個東西下一個定義，原不是很容易的事。因為第一，我們不能

只是看到了事物的某一方面就用來做爲全體的特徵，一定要從許多表面的現象中抉發最本質的特性，才能算是對於這事物有了明確的認識；第二，因爲一切事物都是動的，我們要認識一個事物還不能只看牠的某一階段，我們一定要從牠的發展的全系列中間去考察。

正因爲有這樣的困難，所以有許多學者對於「人是什麼」的問題做了各種的片面的，形而上學的答案。

有人要說：既然那些都是學者們的意見，那麼，和我們有什麼關係呢？——但是不然，讓我說下去，你就可以看出來：這種種錯誤的意見，只是由學者用更學術一點的詞句表達出來，而實際上恐怕也是存在在我們中的許多人的觀念中間的吧？而且不只是存在在觀念中間，因爲這種錯誤觀念也可以影響到我們的實際行爲的。

有些人把「人」定義做「有理智的生物」，或者說是「有智慧的生
物」，有人則較具體地說：人是生物界中特別有着抽象的概念的。而在中
國流行着的說法，便是：人爲萬物之靈。

不論這種種說法如何地不同，牠們共同地都是以爲：人之所以爲人是
因爲他有着一種天賦的精神上的特質。正如在拉瓦錫發現氧氣以前，人們
都以爲物之所以能燃燒是因爲有着一種「燃燒素」的原故，同樣的，人們
把人的特徵也解釋做有一種「人素」了。

這種定義的缺點正是因爲牠不能抉發出最本質的特性。把獨立的精神
的活動看做人的特徵，而不再進一步地解釋這種精神活動的由來和牠的發
展的條件，那麼，結果就不免要墮入玄學的，宗教的泥坑中。是的，人是
有抽象的思維能力的，而人類以外的動物是沒有的，但絕不是上帝特別優

待人類，在「創世」的時候賜給人類這些能力的啊。

根據實證的科學，我們都知道，人的一切精神的心理的活動並不是什麼玄妙的東西，都是和神經系統有關係的。各種較高級的動物多少都有心理活動，不過人的神經系統比較更是發達，所以心理活動也更加複雜了。

——探究人的精神活動還是不能不根據物質來考察的。

根據達爾文的進化論，我們又知道：原來所謂「萬物之靈」的人也是從單細胞動物一步步進化而來的，在生命的自然本質上和其他一切生物並沒有什麼不同。——並無所謂「靈」不「靈」。

在物質觀和進化觀的基礎上，我們對於「人是什麼」的問題，就可以有一種新的解答了。

生命的現象本來是認為不可解釋的，但是從生物學發達之後，我們也

可以在物質基礎上來說明牠了。原來生命的千變萬化，分析到結底，只是蛋白質和原形質（Protoplasm）的活動，原形質從外界攝取物質，儲存在體內，吸收能力，然後再在運動中把體內的廢物排斥出去，放出能力。在這種攝取和消費物質中間，形成了原性質的特色，也形成了生命的基礎。

——自然，我們在這裏只是最簡單的說明，讀者若要得到更詳細的闡發，請參看生理學的書籍，只要是不被觀念論哲學所蒙蔽的生理學家都能一致地向我們證明：從最簡單的單細胞生物到最高級的生物——人，在生命的基礎上是一樣的。

但既然人是從單細胞動物一步步進化而成的，那末他當然有比其他動物較高級的地方。這種較高級的地方却無需用意義不定的「靈」「智慧」這樣的字眼來解釋，我們可以很具體地指出最主要的兩點來：

第一，神·經·系·統·的·發·達·。原始的阿米巴（Amoeba——單細胞動物）

沒有神經，其全體都營心的作用，動物較高等，便逐漸分化出專司神經作用的細胞了，到脊椎動物便已有了很發達的神經系統。人類的中樞神經器成立自腦髓和脊髓，在脊髓方面和其他脊椎動物還是大同小異，但腦髓的發達却不是任何其他動物所及得到的了。

第二，手·和·脚·的·分·工·。哺乳動物原是四足動物，人類的祖先不用說也是四隻脚的。但後來大概是因為爬樹的原故，前足舉起，多做攀援的工作，便慢慢地和後足的構造不同，工作也不同了。有了手之後，人才能製造工具，實現勞動，當然是人之所以爲人的一個重要特點。

所以吳稚暉曾給「人」下了一個定義道：「概括起來說，人便是外面止騰兩隻脚，却得到了兩隻手，內面是三斤二兩腦髓，五千零四十八根腦

筋，占有多額神經系質的動物。」（註）

這樣的定義很科學，和常識也很一致。人就是人，「圓顙方趾」，有手有腳；肚子餓，要吃飯；還要養兒子……是自然的生物中的一種，並沒有什麼玄妙的所在。

但是像這樣地給「人」下了定義是不是已經夠了呢？是不是已經拏到「人」的本質了呢？

這種定義還是片面的，因為牠只說明了生物學的人，在自然形態上的人，却忘記了社會的人。

有許多自然科學家因此碰了壁：他們把在生物界中證明是真理的進化論的「物競天擇」的原則搬來解釋人類的事情，却常常是解釋不通。爲

（註）科學與人生觀集中，吳稚暉：一個新信仰的宇宙觀和人生觀，三十九頁。

馬，恩的唯物論的先倡的費爾巴赫（Feuerbach）雖然大胆地推翻「上帝造人」的胡說，但是他自己也墮入了「人本主義」的陷阱，就是他把自然的人當做社會發展的出發點看了。

原來自從人站直了身子，把兩隻前肢離開了大地之後，於是人就可以用手做種種其他生物所不能做的工作，而且更重要的是他還用手來製造了工具。生產工具的發明才是使得「自然的人」變成「社會的人」的決定的原因。其他各種生物的適應自然環境，只是靠了牠本身上的器官，像齒，爪，毛皮……但人類却製造了工具來適應甚至進一步地改造自然環境。在人類生活中勞働工具占了重大的作用時，才產生了人類社會的歷史。人類有了工具，牠才能去改變自然界的東西成功人爲的東西，像把木頭，石頭改造成我們的房屋，船隻，器皿……這就是人類的生產行爲。動物界的進